

证券代码：873278

证券简称：三和朝阳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新的发展规划，拟购买控股子公司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40%股权，购买价格为0元。购买后持有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100%股权，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本办法所称的重大资产重组是指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导致公众公司的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资产交易行为。公司本次购买的为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持有的出资额，交易行为不会导致公司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年10月28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

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许朝勇回避表决。本次购买资产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 交易生效需要的其它审批及有关程序

需报当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办理变更手续

(六) 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七) 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自然人

姓名：许朝勇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新生水岸新都 5d101

关联关系：许朝勇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长职务。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 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

2、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3、交易标的所在地：湖北省谷城县谷城经济开发区三岔路社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内

股权类资产特殊披露

1) 标的公司现有股东为：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60%，许朝勇持股 40%。

经营范围：锂电芯，电池、电池组、储能电池、电池配件、电池方案及电源管理系统的研发、生产加工与购销；充电电源、移动电源、电子产品的技术开发、生产加工与购销，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

决定规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注册资本：1,500 万元

设立时间：2020 年 7 月 24 日

住所：湖北省谷城县谷城经济开发区三岔路社区电子信息产业园内

本次交易前，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或持 股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900	60%	501
许朝勇	人民币	600	40%	0
合计		1,500	100%	501

本次交易后，标的公司的股东及持股比例：

投资人名称	币种	认缴出资额 (万元)	出资比例或持 股比例	实际出资额 (万元)
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0	100%	501

2) 本次交易不存在优先受让权的情况。

3) 标的公司 2022 年 6 月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 8,225,499.52 元、负债总额为 4,302,862.31 元、净资产总额 3,922,637.21 元。因暂未营业，主要涉及开张前的管理费用，营业收入为 0 元，净利润为-40,246.75 元。

(二) 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本次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形。

四、定价情况

控股子公司的另一股东许朝勇原认缴的 40%股权对应认缴出资额为 600 万元，实缴出资额为 0 元，故此 40%股权购买价格为 0 元。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购买控股子公司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 40%的股权，交易后将持有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三和朝阳科技（襄阳）有限公司将成为全资子公司。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扩大公司产能，拓宽内陆市场，充分利用资源降低公司成本。本次对外投资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业务发展，可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从公司长远发展来看，将对公司经营起到积极作用。

七、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深圳市三和朝阳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0 月 31 日